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10001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
承辦人：陳玟潔

電話：04-8347171#508

電子信箱：dawn2432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僑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員市民字第11500343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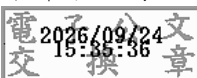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477700A_115003437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教育部重申公立學校教師參加選務工作，依相關
選務規定核給公假期間，應核支公假所遺課務代課鐘點
費，敬請轉知所屬，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15年9月23日彰選一字第
1150001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函文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級學校

副本： 2026/09/24 15:35:36
電子公文交換章

人事室 收文:115/09/24



1150003951

有附件